

法治日报

LEGAL DAILY

岫岩满族自治县人民法院公告

周恺：本院受理原告尹桂龙诉被告周恺买卖合同纠纷一案，案号为（2025）辽0323民初621号。原告向本院提出如下诉讼请求：1、请求人民法院依法判令被告给付原告货款（玉镯款）139000元；2、请求人民法院依法判令被告给付原告逾期给付货款的违约金，标准为自起诉日起至实际付清全部货款日止，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（LPR）为基础加收50%；3、本案全部诉讼费用由被告负担。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、应诉通知书、举证通知书、开庭传票。自公告之日起，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。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。并定于2025年7月11日上午10点在岫岩满族自治县人民法院第九号法庭开庭审理，逾期将依法缺席审理。

岫岩满族自治县人民法院

本公告刊登在2025年05月24日

本公告从法治网、法治号下载

